

# 南投縣內湖國小 111 學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年應推展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並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。

## 貳、目的

鑑於有效能的家庭功能對增進國民家庭生活知能，健全國民身心發展，營造幸福家庭，建立祥和社會的重要性，從整體理念宣導、學校與社區教育輔導、社會福利救助措施的立場，積極推廣家庭教育工作各項相關的理念與作法。

## 參、實施對象

本校學生及家長。

## 肆、實施原則

一、家庭教育課程 2 小時以上之融入式教學。

◎融入課程 2 小時以上為原則，課程融入各學習領域參考表如下：

年段	融入學習領域	課程內容
低年級	語文、生活課程、健康與體育、彈性學習課程、綜合活動	親職教育、家庭關係、倫理教育
中高年級	語文、社會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、藝術與人文、自然與生活科技	親職教育、家庭關係、倫理教育、家庭資源管理

二、家庭教育活動 2 小時以上為原則，多元活動參考如下：

(一)家長日：辦理專題講座、各班親師懇談、教學及社團成果展、分送親職教育相關宣傳資料。

(二)專題講座：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學者專家蒞校演講或由校內專長教師擔任。

- (三)親子活動：邀請家長參加親職教育講座、趣味競賽、親子溫馨時間、親子育樂營、親子郊遊、親子共學時間，或配合親子節慶舉辦各類聯誼或趣味活動。
- (四)家庭訪視：電話聯繫、親師座談會、家庭訪問。
- (五)學藝活動：配合節慶（如母親節、教師節）舉辦作文比賽、演講比賽、卡片製作等學藝競賽活動。
- (六)觀摩活動：教學觀摩、社會資源機構參訪。
- (七)諮 商：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。
- (八)研習活動：辦理各類親職教育課程研習。
- (九)家庭聯絡：利用日記、週記及聯絡簿等功能。

## 伍、實施時間

- 一、有關課程方面：融入各學習領域時間或彈性課程。
- 二、有關活動方面：晨間時間、導師時間、朝會、班會、週會、家長日、運動會、校慶、社團活動、寒暑假、例假日及其他時間。

陸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定後實施

承辦人： 曾惠鈴

教導主任： 張立民

校長：沈晉億